*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本公布仅供参考，并不构成收购、购买或认购本公司任何证券之邀请或要约。*

**New Sparkle Roll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新耀莱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970）**

# 终止根据一般授权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千里碩
ELSTONE
**千里硕证券有限公司**

兹提述新耀莱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为二零二二年九月九日之公布（「**该公布**」），内容有关根据一般授权配售新股份。除非文义另有所指，本公布所用词汇与该公布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义。

董事会宣布，本公司及配售代理（「**各方**」，各自为「**一方**」）于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九日（交易时段后）订立终止协议，并一致同意终止配售协议，据此(a)配售协议及配售事项将予立即终止；(b)各方将立即无条件和不可撤销地解除及解除彼等各自在配售事项或就配售协议所承担的任何或全部职责、义务、责任及职能；(c)本公司无须向配售代理支付任何配售佣金或报销，且任何一方均无须向另一方支付任何款项；及(d)任何一方均不得根据和／或就配售协议和／或配售事项向另一方提出任何追索权。

董事会认为，终止配售协议及配售事项不会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及营运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承董事会命
**新耀莱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联席主席*
**郑浩江**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九日

*于本公布日期，本公司有四名执行董事及五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执行董事为郑浩江先生、马超先生、赵小东先生及朱雷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为蔡思聪先生、林国昌先生、高煜先生、刘宏强先生及刘晓义先生。*